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3674)

總目： (62) 房屋署

分目： (000) 運作開支

綱領： (2) 私營房屋

管制人員： 運輸及房屋局常任秘書長(房屋) (應耀康)

局長：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

問題：

1. 自《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》生效至今，當局每年接收個案數目，當中投訴成立個案、仍在調查及投訴不成立的個案數目分別為何。
2. 請詳列自《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》生效至今，當局判斷投訴成立的個案詳情為何，跟進情況為何，以及當局如何處分違例人士或發展商。
3. 過去五年，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監管局的每年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；2017-2018年，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監管局的每年開支及人員數目分別為何。

提問人：陳淑莊議員（議員問題編號：503）

答覆：

由2013年4月29日《一手住宅物業銷售條例》(《條例》)(第621章)生效至2016年底，一手住宅物業銷售管理局(銷售管理局)共接獲229宗投訴。

投訴個案及性質分類的按年統計數字如下：

	投訴類別	2013年 (由4月29日起)	2014年	2015年	2016年	累計 總數
(a)	售樓說明書	4	10	12	9	35
(b)	價單	1	1	0	4	6
(c)	銷售安排	14	10	6	6	36
(d)	示範單位	0	0	0	2	2
(e)	參觀已落成 物業	0	5	1	0	6

	投訴類別	2013年 (由4月29日起)	2014年	2015年	2016年	累計 總數
(f)	臨時買賣合約及／或買賣合約	1	0	1	0	2
(g)	成交紀錄冊	1	1	0	1	3
(h)	廣告	2	6	15	27	50
(i)	網頁	1	0	0	0	1
(j)	失實陳述及／或傳布虛假或具誤導性資料	6	15	9	10	40
(k)	其他	5	24	8	11	48
	總數	35	72	52	70	229

上述229宗投訴，當中181宗與《條例》有關，其餘的48宗與《條例》無關。與《條例》有關的181宗投訴中，有1宗已作出檢控並已定罪，另有144宗不成立。銷售監管局仍在跟進其餘的36宗投訴。除就所接獲的投訴及傳媒查詢進行調查外，銷售監管局亦會主動檢視相關銷售文件，如發現有涉嫌違反《條例》的情況，會立案進行調查。由《條例》生效至今，共有3宗個案，包括以上1宗投訴及2宗主動調查個案，因違反《條例》而被檢控及定罪。

銷售監管局的經常開支如下：

年度	2013-14 (實際)	2014-15 (實際)	2015-16 (實際)	2016-17 (修訂預算)	2017-18 (預算)
運作開支(萬元)	1,009	1,128	1,106	1,246	1,213
薪酬開支(萬元)	2,796	2,899	3,095	3,977	3,977
總額(萬元)	3,805	4,027	4,201	5,223	5,190

由2013年4月29日至2016年3月31日，銷售監管局的編制共有32人，以執行《條例》。2016-17年度，銷售監管局的編制是42人，該局於2017-18年度的編制將保持不變。

- 完 -